

盛世名邸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3MA37TURG16

名称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区莲花池135号2-602
法定代表人 魏孔山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13日至2048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 节能评估,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及咨询, 环保工程咨询; 测绘服务;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 白蚁防治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西)”报送年报, 即时信息按规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8



年

月

日

新发

责任页

工程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责	姓名	职务/职称	编写分工	证书编号	签名
批准	魏孔山	总经理		水保监岗证 第(0123)号	魏孔山
核定	张文宁	工程师		水保监岗证 第(7321)号	张文宁
审查	冷德意	助工		水保监岗证 第(3114)号	冷德意
校核	周西艳	助工		/	周西艳
项目负责人	刘凯兵	助工		/	刘凯兵
编制	谭威	助工		/	谭威

目 录

前言	1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3
1.1 项目概况	3
1.1.1 地理位置	3
1.1.2 主要技术指标	3
1.1.3 项目投资	4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5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7
1.1.6 土石方情况	7
1.1.7 征占地情况	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7
1.2 项目区概况	8
1.2.1 自然条件	8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2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3
2.1 主体工程设计	13
2.2 水土保持方案	13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3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4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5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5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15
3.2 弃渣场设置	15
3.3 取土场设置	16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6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6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18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0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5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5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5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26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8
4.1 质量管理体系	28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8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8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28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29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29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29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32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4
4.4 总体质量评价	34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5
5.1 初期运行情况	35
5.2 水土保持效果	35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35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35
5.2.3 渣土防护率	36
5.2.4 表土保护率	36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36
5.2.6 林草覆盖率	37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7
6.水土保持管理	39
6.1 组织领导	39
6.2 规章制度	40
6.3 建设管理	40

6.4 水土保持监测	41
6.5 水土保持监理	42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43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45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45
7.结论	46
7.1 结论	46
7.2 遗留问题安排	46
8.附件及附图	47
8.1 附件	47
8.2 附图	47

前言

盛世名邸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59'32.47", 北纬 29° 40'14.54"。项目总占地面积 5.04hm², 全部为永久占地, 主要由 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 总建筑面积 97870.72m², 计容建筑面积 70670.72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27200m², 建筑密度 24.0%, 容积率 1.4, 绿地率 35.32%。

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 2022 年 10 月完工, 总工期 29 个月; 工程总投资 51345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38221 万元, 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6.07 万 m³, 其中挖方 22.12 万 m³ (含表土 0.11 万 m³), 填方 3.95 万 m³ (含表土 0.53 万 m³), 借方 2.35 万 m³ (含表土 0.42 万 m³), 综合利用方 20.52 万 m³。余方由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

2020 年 2 月,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下发了《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20] 62 号)。

2020 年 3 月, 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盛世名邸项目建设并备案(项目统一代码为: 2020-360402-70-03-003950)。

2020 年 3 月, 由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盛世名邸住宅项目规划方案》。

盛世名邸项目为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新建建设类项目, 根据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 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设施, 水土保持设施于 2020 年 6 月开工, 2022 年 10 月完工, 总工期 29 个月。

2020 年 6 月,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理工作。

2021 年 3 月,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流失监测。

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项目合同文件、施工

监理质量保证资料和竣工图表资料，项目划分按三级标准执行，即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项目水土保持建设内容包括：水土保持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等。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分为 8 个单位工程，16 个分部工程，148 个单元工程中参与评定。

2022 年 10 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工程及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2022 年 10 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交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通过现场勘察和查阅《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1.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盛世名邸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 59'32.47"，北纬 29° 40'14.54"。



图 1-1 地理位置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盛世名邸项目总占地面积 5.04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97870.72m²，计容建筑面积 70670.72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7200m²，项目主要由 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建筑密度 24.0%，容积率 1.4，绿地率 35.32%。工程总投资 5134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8221 万元，

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盛世名邸项目特性表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盛世名邸项目特性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盛世名邸项目			
2	建设单位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			
4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			
5	工程等级	一级			
6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97870.72m²，建筑密度 24.0%，容积率 1.4。			
7	建设内容	建设 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			
8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5134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82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9	建设工期	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9 个月			
10	拆迁数量及方式	本项目涉及拆迁建筑面积为 44600m²。拆迁与安置由政府统一负责，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			
11	施工布置	本项目无临时占地			
二、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征占地总面积	hm²	5.04	含 6263.45m² 规划道路用地面积,该面积不计入容积率、绿化率等用地指标计算	
2	总建筑面积	m²	97870.72		
3	计容建筑面积	m²	70670.72		
4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27200		
5	容积率		1.4		
6	地下室建筑面积	m²	26510		
7	建筑密度	%	24.0		
8	建筑占地面积	m²	10600.61		
9	绿化面积	hm²	1.78	绿地率 35.32%。	
10	机动车总停车位	个	638		
11	非机动车位	个	519		
三、土石方					
挖方（万 m³）		填方（万 m³）		借方（万 m³）	综合利用方（万 m³）
22.12		3.95		2.35	20.52

1.1.3 项目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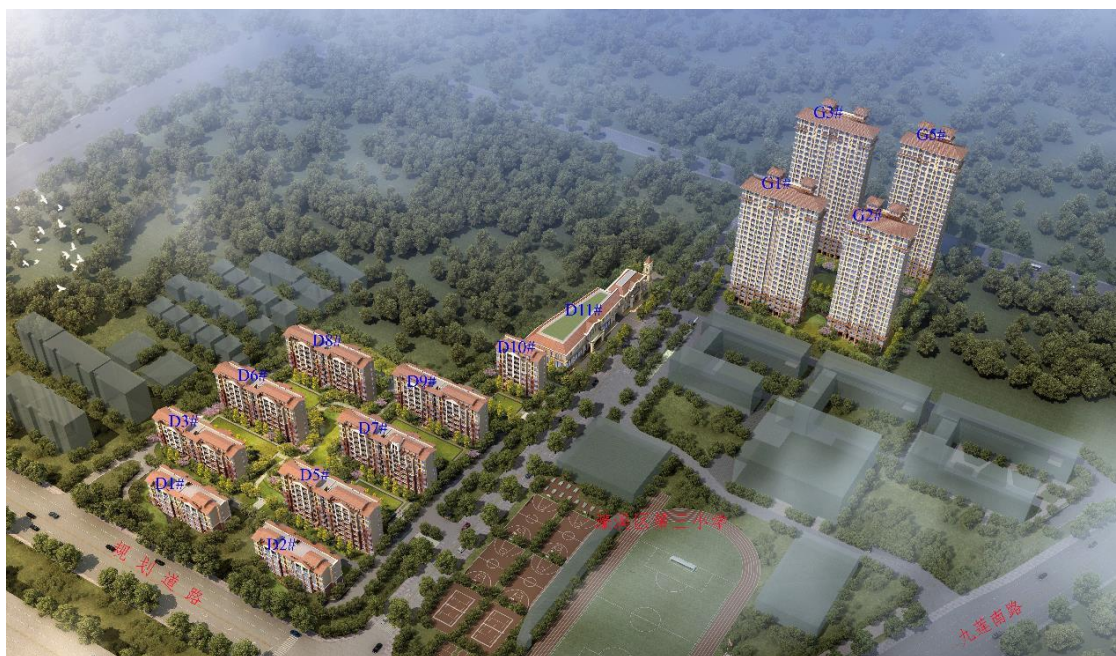
盛世名邸项目由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 5134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8221 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项目主要由 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
本项目由场地中部道路为界线，西侧为多层区、东侧为高层区。

多层区规划建设 9 栋多层住宅楼、1 栋综合体，沿场地红线由南向北、由西向东依次建设 D1#（5F+1 住宅）、D2#（5F+1 住宅）、D3#（6F+1 住宅）、D5#（8F+1 住宅）、D6#（8F+1 住宅）、D7#（8F+1 住宅）、D8#（8F+1 住宅）、D9#（8F+1 住宅）、D10#（8F+1 住宅）、D11#（2F 综合体）及设施。

高层区规划建设 4 栋高层住宅楼，沿场地红线由南向北、由西向东依次建设 G1#（23F 住宅）、G2#（23F 住宅）、G3#（26F 住宅）、G5#（26F 住宅）及设施。



鸟瞰图



2022 年 10 月无人机影像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根据主体工程和绿化工程施工时序,进行了施工招标及项目划分;主体工程项目划分中含排水管网、土地整治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单独划分为园林绿化工程。土建施工将项目分为一个施标,即主体工程标段,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由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担任。

主体工程计划 2020 年 6 月开工,预计 2023 年 1 月完工,总工期 32 个月;实际工期于 2020 年 6 月开工,2022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29 个月。因 2022 年天气比较旱雨水少,导致工期缩短。

1.1.6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6.07 万 m^3 ,其中挖方 22.12 万 m^3 (含表土 0.11 万 m^3),填方 3.95 万 m^3 (含表土 0.53 万 m^3),借方 2.35 万 m^3 (含表土 0.42 万 m^3),综合利用方 20.52 万 m^3 。余方由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详见附件)

1.1.7 征占地情况

项目建设征占地总面积 5.04 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土地利用类型为商服用地。

工程占地情况一览表

表1.1-2		单位: hm^2		
分区	现状	小计	商服用地	备注
多层区		36583.93	36583.93	永久占地
高层区		13848.72	13848.72	
合计		50432.65	50432.65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项目原为九江春意驾驶员培训基地、九江市交警支队第三大队涉案车辆停放点、九江市庐山区日盛贸易有限公司、盛达机制瓦厂,场地现状为拆迁后遗留的建筑物基础。涉及拆迁建筑面积为 44600 m^2 ,拆迁与安置由政府统一负责,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本项目原始地貌属丘陵地貌，场地起伏较小，场地南高北低。原始场地标高介于 31.71~40.62m。地表物质组成为建筑垃圾和自然恢复的杂草等。

引用 2020 年 3 月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的《盛世名邸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的内容：

地质

场地在区域上位于扬子准地台西部的九江台陷构造带与九江 - 彭泽复向斜南翼的次级皱褶带。九江 - 德安大断裂（F3）通过勘察区附近，走向 NNE、倾向 NW、倾角约 75°上述断层断至第三纪地层中，区内第四纪以来，构造活动微弱。场地为丘陵地貌，本次勘察结果表明，场地及周边无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裂缝、地面塌陷等不良地质作用形成的地质环境条件，也未发现上述不良地质作用。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我国主要城镇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本场地建筑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设计特征周期值为 0.35S，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据九江地质工程勘察院岩土测试中心岩土工程勘察的波速测试报告结果，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土的类型划分和剪切波速范围来确定：钻孔土层等效剪切波速为 148.7~303.3m/s 属软弱土~中硬土；场地等效剪切波速为 258.9m/s，钻孔覆盖层厚度 5.00-19.90 米，在≥5m 范围，属Ⅱ类场地。综合判定本场地为中硬土Ⅱ类场地。

本场区地下水类型主要为上层滞水及孔隙裂隙溶洞水，上层滞水主要赋存于填土中；孔隙裂隙溶洞水主要赋存于③卵石及⑤卵石及基岩裂风化隙溶洞中。场地杂填土中卵石较多，钻探中给水钻探，没有测到初见水位；地下水埋深较浅，经钻孔勘探查明场区地下水稳定水位为 0.9~2.30m，稳定水位标高为 21.59~30.75m。水位变化幅度为 1-3 米。场地主要含水地层为③卵石及⑤卵石及基岩裂风化隙溶洞，水量稍丰富；其余地层均为弱含水层。接收大气降雨补给及地下水侧向补给，向南侧排泄。地下水环境为 A 类，地下水类型为Ⅱ类，根据场地的水质分析，该地下水及地基土对砼、砼中钢筋具微腐蚀性。

(2) 地层

本次勘探深度范围内,场地内土层主要为冲洪积成因的粉质粘土、细砂、粗砂、含有机质粉质粘土、含砾粘性土及第三系泥质粉砂岩及灰质砾岩。根据本次勘察揭露,将本场地的土层结构与类型自上而下分述如下:

①人工素填土(Q^{ml}):黄褐色,松散-稍密,较湿,填料成份主要由粉质粘土及碎石及混凝土碎块砖块等组成,土质疏松,压实性差,堆填时间为2年左右。场地大部分布,揭露厚度0.50~7.80米,平均2.59米。层底深度为0.50~7.80米,平均2.59米。

②含有机质粉质粘土(Q_4^{al}):灰褐色,湿,软塑状,内含有机质,成份主要以粘粒及粉粒组成,局部含少量小砾石,稍具光泽,干强度及韧性中等,有摇晃反应,属高压缩性土。本次仅ZK28、ZK164及ZK166号钻孔见有。场地小部分布,揭露厚度1.40~6.20米,平均3.40米。层底深度为7.70~17.20米,平均11.00米。

③卵石(Q_4^{al}):黄褐色,灰褐色,饱和,稍密,粒径大于20.0mm的颗粒大于50%,本层含约占20%的黏土;卵石含量约占65%,其余为砂砾,少数大于20cm,为漂石,卵漂石成份为硅质岩组成,次圆状,分选性较差,属中压缩性土。场地部分布,揭露厚度0.60~15.20米,平均6.04米。层底深度为1.90~18.30米,平均8.67米。

④粉质粘土(Q_3^{al}):灰褐色,黄褐色,红褐色,湿,硬塑状为主,局部灰褐为可塑,成份主要以粘粒及粉粒组成,局部含少量砾石,砾石粒径一般2-20mm,少数大于20mm,稍具光泽,干强度及韧性中等,无摇晃反应,属中-低压缩性土。场地大部分布,揭露厚度0.50~17.20米,平均4.24米。层底深度为1.90~30.30米,平均8.78米。

⑤卵石(Q_2^{al}):黄褐色,灰褐色,饱和,中密,粒径大于20.0mm的颗粒大于50%,本层含约占20%的黏土;卵石含量约占65%,其余为砂砾,少数大于20cm,为漂石,卵漂石成份为硅质岩组成,次圆状,分选性较差,属中~低压缩性土。场地大部分布,揭露厚度0.50~18.30米,平均6.74米。层底深度为3.00~31.10米,平均12.57米。

⑥砂质粘性土(Q_1^{cl}):灰白色,湿,可塑状,由花岗岩风化残积而成,原

岩残余结构仍清晰可辨，成份主要以粘粒及粉粒组成，内含少量细砂，稍具光泽，干强度及韧性中等，无摇晃反应，属中压缩性土，本层遇水易软化。场地小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2.40~22.40 米，平均 10.88 米。层底深度为 9.80~26.20 米，平均 16.29 米。

⑦-1 全风化花岗岩 (J3)：灰黄，褐黄色，原岩组织结构破坏严重，矿物成分显著变化，岩石风化强烈，局部风化呈黏土状，岩芯一般碎块，极软岩，V级，RQD=0。无洞穴、临空面、破碎岩体、软弱岩层等存在。本次遇水易软化。场地小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0.50~2.60 米，平均 1.63 米。层底深度为 13.10~27.40 米，平均 19.08 米。

⑦-2 强风化花岗岩 (J3)：灰黄，褐黄色，原岩组织结构大部分破坏，矿物成分显著变化，岩石风化较强烈，手折可断，岩芯一般块状，极软岩，V级，RQD=0。无洞穴、临空面、破碎岩体、软弱岩层等存在。场地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0.50~12.30 米，平均 3.50 米。层底深度为 14.00~28.00 米，平均 21.09 米。

⑦-3 中风化花岗岩 (J3)：灰黄，黄褐色，原岩主要由长石、石英、云母等组成。粗粒花岗结构，块状构造，节理、裂隙较发育，岩体短柱状及块状，较软岩，IV级，RQD=56。无洞穴、临空面、破碎岩体、软弱岩层等存在。场地小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3.30 米，平均 3.30 米。层底深度为 25.00 米，平均 25.00 米。

⑧-1 强风化石灰岩 (T3)：青灰色，夹灰白色，原岩结构及构造较清晰，隐晶质结构，节理裂隙发育，岩体破碎，局部风化呈黏土状，岩芯一般块状，极软岩，V级，RQD=0。无洞穴、临空面、破碎岩体、软弱岩层等存在，但有溶洞存在。本场区仅部分钻孔揭露到，场地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0.10~11.80 米，平均 1.07 米。层底深度为 3.30~30.90 米，平均 13.20 米。

⑧-2 中风化石灰岩 (T3)：青灰色，夹灰白色，原岩结构及构造清晰，主要矿物成份为碳酸盐矿物，隐晶质结构，中-厚层状构造，节理裂隙发育，可见方解石脉，岩体较破碎，岩芯一般呈柱状及块状，较硬岩，IV级，RQD=33。无临空面、破碎岩体、软弱岩层等存在，但有溶洞存在。因钻探深度所限，本场区仅部分钻孔揭露到，场地部分分布，揭露厚度 0.10~13.10 米，平均 2.72 米。层底深度为 8.00~22.10 米，平均 15.45 米。

气象

本项目引用九江市濂溪区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 年）统计资料：本项目所在地濂溪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多年平均气温 17℃，历年个月的平均气温以 7 月份气温最高（29℃），1 月份气温最低（3.5℃）。多年平均风速为 2.9m/s，无霜期 260 天。全年日照充足，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91.5 小时。多年平均水面蒸发量为 1032.5mm（E601 型蒸发皿）。

全区多年平均降雨量 1409.2mm，年降水主要集中在 4~6 月，约占全年的 44% 左右。全年一般在 3 月进入雨季，6 月下旬雨季结束进入干旱少雨季节，8 月中旬有时还有台风雨。

水文

（1）周边水系 项目所在地属长江流域，周边水系为濂溪河和十里河。以下引自《九江市水功能区划》。

本项目距离西侧十里河 230m。十里河是九江市城区中的一条内河，上游发源于庐山余脉，在九江市十里大道中下段与濂溪河汇合，下游出口汇入八里湖，十里河长 8.8km，全河流集水面积 43.9km²。

项目附近水系十里河一级水功能区划为保留区。

土壤、植被

本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根据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项目场地内现表层土壤为粉质黏土，成土母质为粉质黏土。经现场勘察，项目区内多层区基本为拆迁场地，项目区内高层区土壤部分尚未破坏，表土肥沃含有丰富的腐殖质，可作为后期绿化覆土，场地平整前先进行表土剥离，剥离面积 3781m²，剥离厚度 0.3m，表土剥离 0.11 万 m³，临时堆存在场地北部。根据项目地质勘查报告中土工试验内容分析，本项目土壤理化性质相对于标准值，土壤孔隙度小，含水量小，容重大，易产生水土流失。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多层区现状主要为拆迁用地，地表基本已硬化，植被覆盖率为 9.8%。高层区现状植被主要为自然恢复的杂草，植被覆盖率为 35.03%。水土流失强度为轻度。区域内乡土树种有樟树、广玉兰、马尾松、湿地松等乔木，红花檵木、冬青、杜鹃等灌木，狗牙根、麦冬等草种。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项目区地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根据《九江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中划分的项目所在地一级区属南方红壤区，二级区属江南山地丘陵区，三级区属鄱阳湖丘岗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年均土壤侵蚀总量 3.04t 。

项目建设区在施工过程中实施了临时排水沟、沉沙池、覆盖等水土保持措施，临时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工程措施有效的发挥了效益；植物措施生长良好。

2.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2020年3月，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盛世名邸项目建设并备案（项目统一代码为：2020-360402-70-03-003950）。

2020年3月，由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盛世名邸住宅项目规划方案》。

2.2 水土保持方案

2020年2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年5月编制完成《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年6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20年6月5日下发了《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20〕62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情况进行了筛查，从筛查结果看，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详见表2-1

表 2-1

方案变更条件对照表

序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	本项目实际情况	评价结果
一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是否发生以下重大变化		
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国家、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点预防区	不涉及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5.04hm ²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 5.04hm ² ，与设计相比一致。	不涉及
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百分之 30 % 以上的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19 万 m ³ ，实际完成的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6.07 万 m ³ 。较设计相比增加 0.88 万 m ³ ，增加 3.49 %	不涉及
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 % 以上的	项目为点型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 % 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此类内容	不涉及
二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发生下列重大变更		
7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设计表土剥离量为 0.11 万 m ³ ，实际表土剥离量为 0.11 万 m ³ 。	不涉及
8	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 % 以上的	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总面积 1.39hm ² ，实际完成的植物措施面积 1.78hm ² ，较设计相比增加 0.39hm ² 。	不涉及
9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体系未发生变化，水保设施情况良好。	不涉及
三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 % 以上的	项目未涉及弃渣场。	不涉及
综合评价结论	盛世名邸项目设计及实施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水土保持设施工程量略有调整，但未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要求，故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在主体施工图中一并进行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建设内容当中，与主体工程同时实施。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5.04hm²，其中多层防治区 3.66hm²、高层防治区 1.38hm²。详见表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方案确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1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多层防治区	3.66	3.66
2	高层防治区	1.38	1.38
3	总计	5.04	5.04

根据《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简称“监测报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实际总面积 5.04hm²，即多层防治区 3.66hm²、高层防治区 1.38hm²。详见表 3.1-2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扰动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3.1-2

单位 hm²

序号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 (hm ²)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1	多层防治区	3.66	3.66
2	高层防治区	1.38	1.38
3	总计	5.04	5.04

3.1.1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变化的原因

项目建设区防治责任范围较设计相比无变化。

3.2 弃渣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

余方由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详见附件）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借方 2.35 万 m^3 （含表土 0.42 万 m^3 ）。借方由施工单位统一负责外购。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工程防治区的水土流失特点、防治范围和防治目标，遵循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综合防治、经济合理、景观协调的原则，统筹布局防治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方案设计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具体如下：

多层防治区

（1）在场地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排水沟拐弯处布设沉砂池，排水沟末端连接沉砂池，排水沟长 850m，沉砂池 4 座。因场地南高北低，场地排水方向由南向北，北侧无市政雨水管网，因此在北侧红线内布置 1 座三级沉砂池。

（2）地下室开挖后基坑的积水应及时采用抽水泵将其抽出，经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地下室基坑开挖至设计标高后，布设基坑排水沟，基坑排水沟长约 500m，并在排水沟中段和末端布设集水井共 6 座。

（3）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长约 1404m，雨水井 60 个，雨水口 120 个。经处理后排入东侧市政管网。

（4）在施工出入口布设洗车槽 1 座，对进出工地车辆进行清洗，共 1 个施工出入口。

（5）项目完工后对多层防治区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填工程，绿化面积 9435.62 m^2 。表土回填 2830.69 m^3 。

（6）主体工程设计在项目区内布设绿化，采用“乔、灌、草”相结合，多层区绿化面积 9435.62 m^2 ，其中场地绿化 7291.63 m^2 ，边坡绿化 2143.99 m^2 。

（7）地下室开挖土方临时堆存 0.59 万 m^3 在场地北侧，作为地下室后期回填土方，堆高 3m，占地面积 2000 m^2 ，采用装土编织袋挡土墙+苫布覆盖进行防护。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60 m^3 ，苫布覆盖 2200 m^2 。

(8) 根据主体工程设计, 在广场和人行道区域采用透水性材料铺装, 透水砖 1870m²。

高层防治区

(1) 在场地四周布设临时排水沟, 排水沟拐弯处布设沉沙池, 排水沟末端连接沉沙池, 排水沟长 540m, 沉砂池 2 个。

(2) 地下室开挖后基坑的积水应及时采用抽水泵将其抽出, 经处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地下室基坑开挖至设计标高后, 布设基坑排水沟, 基坑排水沟长约 400m, 并在排水沟中段和末端布设集水井共 3 座。

(3) 为使场地内雨水排出场地, 在场地道路下方埋设雨水管, 长约 480m, 雨水井 20 个, 雨水口 40 个。经处理后排入西侧市政管网。

(4) 项目完工后对高层防治区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填工程, 绿化面积 4477.62m²。表土回填 1343.29m³。

(5) 主体工程设计在项目区内布设绿化, 采用“乔、灌、草”相结合, 高层区绿化面积 4477.62m², 其中场地绿化 3603.4m², 边坡绿化 874.22m²。

(6) (6) 根据主体工程设计, 在广场和人行道区域采用透水性材料铺装, 透水砖 857m²。

(7) 根据现场勘查, 项目区内高层区土壤尚未破坏, 表土肥沃含有丰富的腐殖质, 可作为后期绿化覆土, 场地平整前先进行表土剥离, 剥离面积 3781m², 剥离厚度 0.3m, 表土剥离 0.11 万 m³, 临时堆存在场地北部。

(8) 剥离的表土与地下室回填土方分开堆放, 表土剥离 0.11 万 m³, 堆高 3m, 占地 370m², 采用装土编织袋挡土墙+苫布覆盖进行防护。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141m³, 苫布覆盖 450m²。

(9) 在临时堆土顶部采用撒播草籽临时绿化, 面积为 450m²。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1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1404
	雨水井	个	60
	雨水口	个	120
2	表土回填	m ³	2830.69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3	透水砖铺装	m ²	1870
二	高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480
-3	雨水井	个	20
-4	雨水口	个	40
2	表土回填	m ³	1343.29
3	透水砖铺装	m ²	857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7291.63
2	边坡绿化	m ²	2143.99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3603.4
2	边坡绿化	m ²	874.22
3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m ²	45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850
2	沉沙池	座	4
3	基坑排水沟	m	500
4	集水井	个	6
5	洗车槽	座	1
6	三级沉沙池	座	1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360
8	苫布覆盖	m ²	2200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540
2	沉沙池	个	2
3	基坑排水沟	m	400
4	集水井	个	3
5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1
6	苫布覆盖	m ²	450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141

3.4.2 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批复《方案》根据主体工程的施工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本工程分为 2 个水土流失防治区：多层防治区和高层防治区。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场地和基坑排水、拦挡及绿化措施。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防治体系得到了较全面的落实。

多层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1404m，雨水井 60 座，雨水口 120 口，表

土回填 2830.69m³，透水砖铺装 1870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7291.63m²，边坡绿化 2143.99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850m，沉砂池 4 个，基坑排水沟 500m，集水井 6 座，洗车槽 1 个，三级沉砂池 1 座，苫布覆盖 22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60m³。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1432m，雨水井 61 座，雨水口 122 口，表土回填 3521.71m³；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11739.04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350m，沉砂池 1 个，基坑排水沟 160m，集水井 3 座，洗车槽 1 个，三级沉砂池 1 座，苫布覆盖 63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230m³。

高层防治区

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480m，雨水井 20 座，雨水口 40 口，表土回填 1343.29m³，透水砖铺装 857m²；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3603.4m²，边坡绿化 874.22m²，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450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540m，沉砂池 2 个，基坑排水沟 400m，集水井 3 座，，表土剥离 0.11 为万 m³，苫布覆盖 45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141m³。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有排水管网 471m，雨水井 19 座，雨水口 39 口，表土回填 1843.25m³；植物措施有场地绿化 5177.56m²，边坡绿化 966.61m²，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2200m²；临时措施有场地排水沟 170m，沉砂池 1 个，基坑排水沟 175m，集水井 1 座，表土剥离 0.11 为万 m³，苫布覆盖 28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110m³。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数量汇总表

表 3.4-2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完成量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1432
	雨水井	个	61
	雨水口	个	122
2	表土回填	m ³	3521.71
二	高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471
-3	雨水井	个	19
-4	雨水口	个	39
2	表土回填	m ³	1843.25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完成量
一	多层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11739.04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5177.56
2	边坡绿化	m ²	966.61
3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m ²	220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350
2	沉沙池	座	1
3	基坑排水沟	m	160
4	集水井	个	3
5	洗车槽	座	1
6	三级沉沙池	座	1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230
8	苫布覆盖	m ²	6300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170
2	沉沙池	个	1
3	基坑排水沟	m	175
4	集水井	个	1
5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1
6	苫布覆盖	m ²	2800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110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得到较全面落实。

多层防治区

工程措施：排水管网 1432m，雨水井 61 座，雨水口 122 口，表土回填 3521.71m³；

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11739.04m²；

临时措施：场地排水沟 350m，沉砂池 1 个，基坑排水沟 160m，集水井 3 座，洗车槽 1 个，三级沉沙池 1 座，苫布覆盖 63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230m³。

高层防治区

工程措施：排水管网 471m，雨水井 19 座，雨水口 39 口，表土回填 1843.25m³；

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5177.56m²，边坡绿化 966.61m²，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2200m²；

临时措施：场地排水沟 170m，沉砂池 1 个，基坑排水沟 175m，集水井 1 座，表土剥离 0.11 万 m^3 ，苫布覆盖 2800 m^2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110 m^3 。

通过对设计和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发现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一定的变化，具体分析如下：

一、工程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多层防治区

排水管网主要增加在 D2#、D6#楼周边，增加 28m，排水管网工程量增加相应雨水井及雨水口工程量有所增加；表土回填增加 691.02 m^3 ，主要由于该项目区绿化面积增加；原设计透水砖铺装区域，实际施工过程中采用塑胶及场地绿化的方式进行替换。

高层防治区

项目区现有排水设施基本满足项目区排水要求，施工单位实际施工过程中减少了 G2#楼周边部分排水管网，因此较设计相比减少 9m，排水管网工程量减少相应雨水井及雨水口工程量有所减少；表土回填增加主要由于项目区绿化面积增加，因此表土回填工程量增加 499.96 m^3 ；透水砖铺装减少 857 m^2 ，由于施工单位在实际施工过程中采用场地硬化及绿化的方式进行替换。

二、植物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多层防治区

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项目区原有边坡绿化区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了场地平整，部分区域改为场地硬化，部分区域改为场地绿化，为使项目区绿化更具景观式观赏性，施工单位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增加植物措施工程量。

高层防治区

为使项目区植物措施更具观赏性，施工单位在原有植物措施量上增加 1666.55 m^2 绿化；临时堆土撒播草籽工程量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结果得出，实际完成的较设计相比增加 1750 m^2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为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堆土采取的防护措施，项目完工时，已无临时堆土，因此不计入该项目区场地绿化当中。

三、临时措施工程量变化的主要原因

监测工作组进场时，项目已开工，通过业主提供的有关资料及佐证得出项目

区临时措施工程量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的水保要求，其中多层防治区场地排水沟实际布设 350m，较设计相比减少 500m，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340m，沉砂池和集水井工程量随排水沟的工程量相应减少，装土编织袋挡土墙实际布设 230m³，较设计相比减少 130m³，由于临时堆土有所减少，苫布覆盖较设计相比增加 4100m²。高层防治区场地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370m，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225m，受今年天气等原因，场地及基坑内无明显雨水及地下水渗入，实际布设的场地排水沟及基坑排水沟基本满足高层防治区排水要求，排水沟工程量减少沉砂池及集水井工程量相应减少，苫布覆盖实际布设 2800m²，临时堆土量减少。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与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表

表 3-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设计量	完成量	增减情况	工期	变化原因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	排水管网主要增加在 D2#、D6#楼周边，增加 28m，排水管网工程量增加相应雨水井及雨水口工程量有所增加；表土回填增加 691.02m ³ ，主要由于该项目区绿化面积增加；原设计透水砖铺装区域，实际施工过程中采用塑胶及场地绿化的方式进行替换。
1	排水管网	m	1404	1432	+28		
	雨水井	个	60	61	+1		
	雨水口	个	120	122	+2		
2	表土回填	m ³	2830.69	3521.71	+691.02		
3	透水砖铺装	m ²	1870	0	-1870		
二	高层防治区						项目区现有排水设施基本满足项目区排水要求，施工单位实际施工过程中减少了 G2#楼周边部分排水管网，因此较设计相比减少 9m，排水管网工程量减少相应雨水井及雨水口工程量有所减少；表土回填增加主要由于项目区绿化面积增加，因此表土回填工程量增加 499.96m ³ ；透水砖铺装减少 857m ² ，由于施工单位在实际施工过程中采用场地硬化及绿化的方式进行替换。
1	排水管网	m	480	471	-9		
-3	雨水井	个	20	19	-1		
-4	雨水口	个	40	39	-1		
2	表土回填	m ³	1343.29	1843.25	+499.96		
3	透水砖铺装	m ²	857	0	-857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10 月	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项目区原有边坡绿化区域在实际施工过程中进行了场地平整，部分区域改为场地硬化，部分区域改为场地绿化，为使项目区绿化更具景观式观赏性，施工单位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增加植物措施工程量。
1	场地绿化	m ²	7291.63	11739.04	+4447.41		
2	边坡绿化	m ²	2143.99	0	-2143.99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绿化	m ²	3603.4	5177.56	+1574.16		为使项目区植物措施更具观赏性，施工单位在原有植物措施量上增加 1666.55m ² 绿化；临时堆土撒播草籽工程量根据监测工作组实际现场监测结果得出，实际完成的较设计相比增加 1750m ²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为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堆土采取的防护措施，项目完工时，已无临时堆土，因此不计入该项目区场地绿化当中。
2	边坡绿化	m ²	874.22	966.61	+92.39		
3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m ²	450	2200	+1750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850	350	-500	2020年6月至 2022年11月 监测工作组进场时，项目已开工，通过业主提供的有关资料及佐证得出项目区临时措施工程量有所变化，但基本满足项目区临时措的水保要求，其中多层防治区场地排水沟实际布设 350m，较设计相比减少 500m，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340m，沉砂池和集水井工程量随排水沟的工程量相应减少，装土编织袋挡土墙实际布设 230m ³ ，较设计相比减少 130m ³ ，由于临时堆土有所减少，苫布覆盖较设计相比增加 4100m ² 。高层防治区场地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370m，基坑排水沟较设计相比减少 225m，受今年天气等原因，场地及基坑内无明显雨水及地下水渗入，实际布设的场地排水沟及基坑排水沟基本满足高层防治区排水要求，排水沟工程量减少沉砂池及集水井工程量相应减少，苫布覆盖实际布设 2800m ² ，临时堆土量减少。
2	沉砂池	座	4	1	-3	
3	基坑排水沟	m	500	160	-340	
4	集水井	个	6	3	-3	
5	洗车槽	座	1	1	0	
6	三级沉砂池	座	1	1	0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360	230	-130	
8	苫布覆盖	m ²	2200	6300	+4100	
二	高层防治区					
1	场地排水沟	m	540	170	-370	
2	沉砂池	个	2	1	-1	
3	基坑排水沟	m	400	175	-225	
4	集水井	个	3	1	-2	
5	表土剥离	万 m ³	0.11	0.11	0	
6	苫布覆盖	m ²	450	2800	+2350	
7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m ³	141	110	-31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根据《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415.71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112.6 万元，植物措施费 129.72 万元，临时措施 63.89 万元，其他费用 81.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3.2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04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主要用于排水网管、土地整治和绿化工程等。

3.6.2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投资已列入工程总投资概算中。经查阅有关竣工资料，统计得出本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346.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51.08 万元，植物措施费 186.78 万元，临时措施 48.62 万元，其他费用 54.8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03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投资增减情况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总投资	完成投资情况	增减情况	备注
		(万元)	(万元)	(万元)	
I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12.6	51.08	-61.52	
II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129.72	186.78	+57.06	
III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63.89	48.62	-15.27	
IV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执行情况	81.2	54.89	-26.31	
1	建设管理费	6.12	5.73	-0.39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0.11	15.86	+5.75	
3	水土流失监测费	30.06	8.5	-21.56	
4	科研勘察设计费	16.92	18.8	+1.88	
5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18.00	6.0	-12	
V	一至四部分合计	387.41	341.37	-46.04	
VI	基本预备费	23.25	0	-23.25	
VII	静态总投资	410.67	341.37	-69.3	
V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5.04	5.03	-0.01	
	水土保持总投资	415.71	346.4	-69.31	

水土保持投资发生变化原因：

工程措施减少的原因：工程措施费用减少了 61.52 万元，主要减少了透水砖

铺装的投资。

植物措施增加的原因:实际施工过程中项目区绿化面积较设计增加 0.39hm²,且植物单价随年限有所增加, 因此增加植物措施费用 57.06 万元。

临时措施增加的原因:临时措施减少了 15.27 万元,主要减少了临时排水沟、基坑排水沟、集水井及装土编织袋挡土墙的投资。独立费用执行情况:独立费用减少了 26.31 万元,主要是优化工程管理;受市场经济影响水土流失监测费减少了 21.56 万元;建设管理费受市场影响减少了 0.39 万元;科研勘察设计费受市场影响增加了 1.88 万元。

3.6.3 独立费用执行情况和水土保持补偿费交纳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严格资金支付审批程序,通过制定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水土保持资金最大化的得到利用。使用独立费用 54.89 万元, 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03 万。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1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2MA388C1X2T
交款人: 九江市尚璞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3604000225
校验码: 0a8688
开票日期: 2021年6月21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6,161.00	¥6,161.00	电子税票号码: 336048210600005004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陆仟壹佰陆拾壹元整

(小写) ¥6,161.00

其他信息

收款单位(章): 国家税务总局九江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

复核人:

收款人: 廖美丽

3

办税专用章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款凭证

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4.1.1 建设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盛世名邸项目管理与考核中，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水土保持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在水土保持管理办法中，明确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的职责，强化各阶段水保工作的施工组织、监理职责和水保工程验收管理工作；明确管理考核条款，做到奖罚分明。

本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按照“业主负责，监理控制，施工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参建方各司其责，严把质量关，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工程监理采取总监负责制，监理部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组成，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管理。监理部下设一名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部管理，负责管理工程的施工进度、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及处理现场小型变更等，并负责管理工程投资、合同管理及协调工作。

质量控制是监理工作的中心，监理单位依照合同文件及国家、行业规范、规程，对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主要按以下方面实施：

①施工控制，施工前认真审查设计图纸、文件及施工单位报审的施工组织设计；加强施工单位进场人员、材料，设备的定检，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做好工程项目划分工作。

②工程施工中的质量控制，坚持实行“三检制”及“四方联检制”，对重要工序

进行旁站监理，事后严把质量评定关。

4.1.4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施工单位建立了自己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了认证，从管理评审、质量计划、物资采购、产品标识到过程控制、检验和试验、不合格产品控制、纠正和预防措施及搬运、防护、交付、统计技术的应用、服务等覆盖项目工程，从开工到责任缺陷期满的全过程进行了明确规定，对施工全过程的质量活动作了具体的描述，提出了具体的质量控制规定和要求。在项目中他们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有关规定做好质量管理，并深入开展保证质量体系和质量改进活动，建立了本项目的质量保证体系，把质量管理的每项工作具体落实到每个部门、每个人，使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办事有标准，工作有检查，检查有落实。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单位为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全面质量管理领导小组，施工队相应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

建立两级质量管理体系，在项目部和施工队分别设立专职质检和质量检查室，分别专职质量检查师，班组设兼职质量检查员，对施工的全方位进行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并制定切实有效的能够保证工程质量的措施。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检查，主要是对工程外观质量、结构尺寸及缺陷进行评价。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主体质量评定验收结果，水土保持措施划分为 8 个单位工程，16 个分部工程，148 个单元工程。本次验收现场核查重点抽查 3 类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5 类分部工程（排水管网、雨水检查井、雨水口、点片状植被、场地整治）、148 个单元工程，特别是排水管网及雨水检查井进行实地查勘，检查其工程外观安全稳定，量测其轮廓尺寸及缺陷处。水保重要单位防治工程查勘比例 100%，其他单位工程抽查率达到 50% 以上，满足规范要求，抽查单元工程占总实施单元工程的 57.43%。

抽查情况表明：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从外观鉴定坚实牢固、道路大面平整，排水设施齐全，排水系统基本完善，经查原材料符合规范要求，综上所述，经现场检查、查勘、查阅有关自验成果和交接资料，该工程从原材料、中间产品至成品质量均合格，质量符合设计要求，水保措施质量总体评定合格。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表 4.2-1

单位工程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长度或面积	划分方法	单元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多层防治区	排水管网	1432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29
		雨水检查井	61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31
		雨水口	122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31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1.17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2
土地整治工程		表土回填	0.35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510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6
		覆盖	6300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7
		沉沙	1 座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防洪排导工程	高层防治区	排水管网	471m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5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10
		雨水检查井	19 座	按集中 2 组一向布设进行划分	10
		雨水口	39 口	按集中 2 组连接 4 口按实际划分	10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0.61hm ²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土地整治工程		表土回填	0.18hm ²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345m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4
		覆盖	2800m ²	按面积划分，每 100~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 ²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3
		沉沙	1 座	按容积分，每 10~30m 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 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 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1
合计		16			148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 8 个单位工程，16 个分部工程，148 个单元工程。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如下表 4-2。

工程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表 4-2

防治分区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数量	单元工程	工程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优良	合格率	优良率	
多层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1432	29	29	19	100.00%	65.51%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61	31	31	17	100.00%	54.84%	优良
	雨水口	口	122	31	31	17	100.00%	54.84%	优良
	点片状植被	hm ²	1.17	2	2	1	100.00%	50%	合格

	表土回填	hm ²	0.35	1	1	1	100.00%	100%	优良
	排水	m	510	6	6	3	100.00%	50%	合格
	覆盖	m ²	6300	7	7	3	100.00%	42.86%	合格
	沉沙	座	1	1	1	1	100.00%	100%	优良
高层防治区	排水管网	m	471	10	10	6	100.00%	60%	优良
	雨水检查井	座	19	10	10	5	100.00%	50%	合格
	雨水口	口	39	10	10	6	100.00%	60%	优良
	点片状植被	hm ²	0.61	1	1	1	100.00%	100%	优良
	表土回填	hm ²	0.18	1	1	1	100.00%	100%	优良
	排水	m	345	4	4	2	100.00%	50%	合格
	覆盖	m ²	2800	3	3	1	100.00%	33.33%	合格
	沉沙	座	1	1	1	1	100.00%	100%	优良
合计				148	148	85	100.00%	57.43%	优良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本项目未设置弃渣场，因此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水土保持措施完成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完成排水管网 1903m，雨水井 80 座，雨水口 161 口；植被建设工程：完成点片状植被 1.78hm²；土地整治工程：完成表土回填 0.53hm²；临时防护工程：覆盖 9100m²，排水 855m，沉沙 2 座。

水土保持措施外观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共分 8 个单位工程，16 个分部工程，148 个单元工程。其中单元工程合格 148 个，合格率 100%，优良 85 个，优良率 57.43%。

5.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交付使用以来运行良好，水保措施经过雨季的考验，没有发现明显的水土流失，经雨水管排放的水质较清，没有大颗粒的砂砾，植被恢复速度较快。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总面积为扰动土地总面积减去建（构）筑物、道路和场地硬化面积，根据监测结果得知，本项目多层防治区共扰动土地面积为3.66hm²；其中，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2.49hm²，绿化面积1.17hm²，计算得出本工程水土流失治理面积为3.66hm²；高层防治区共扰动土地面积1.38hm²，道路和场地硬化面积0.77hm²，植物措施面积0.61hm²，计算得出本工程水土流失面积为1.38hm²；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区域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为5.04hm²。由此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100%，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表5-1单位：hm²

防治分区	防治责任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治理度（%）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道路、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小计	
多层防治区	3.66	3.66	0	1.17	2.49	3.66	100
高层防治区	1.38	1.38	0	0.61	0.77	1.38	100
合计	5.04	5.04	0	1.78	3.26	5.04	

5.2.2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
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及本工程水土保持报方案，结合

工程所在区域的土壤侵蚀类型与强度,本工程区的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².a。截至 2022 年 10 月该工程项目治理后的平均土壤侵蚀强度达到 483t/km².a, 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 1.03, 超过了防治目标 1.0。

5.2.3 渣土防护率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26.07万m³, 其中挖方22.12万m³ (含表土0.11万m³), 填方3.95万m³ (含表土0.53万m³), 借方2.35万m³ (含表土0.42万m³), 综合利用方20.52万m³。余方由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实际临时堆存土方量为3.82万m³, 实际施工过程中采取了临时防护措施, 实际拦挡土方量约为3.80万m³, 渣土防护率为99.48%, 超过方案目标值98%。

5.2.4 表土保护率

主体工程设计项目建设区域的表土剥离回填用于绿化覆土,可剥离的表土总量0.11万m³, 设计剥离表土0.11万m³, 考虑施工工艺、运输等环节的损耗, 预计保护的表土数量为0.106万m³, 表土保护率为96.36%, 超过了防治目标值92%。

5.2.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多层防治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1.17hm², 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17hm²; 高层防治区可恢复植被面积为0.61hm², 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0.61hm²; 建设单位对项目实施的绿化恢复面积1.78hm², 由此计算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 超过方案目标值98%。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5-2单位: 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植被恢复系数(%)	林草覆盖度(%)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多层防治区	3.66	1.17	1.17	0	1.17	100	31.97
高层防治区	1.38	0.61	0.61	0	0.61	100	44.20
合计	5.04	1.78	1.78	0	1.78	100	35.32

5.2.6 林草覆盖率

本工程项目征占地总面积为5.04hm²，完成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面积为1.78hm²，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35.32%，超过方案目标值27%。

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表 5-3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实际扰动面积	可绿化面积	已恢复面积			林草覆盖度（%）
			人工绿化	自然恢复	小计	
多层防治区	3.66	1.17	1.17	0	1.17	31.97
高层防治区	1.38	0.61	0.61	0	0.61	44.20
合计	5.04	1.78	1.78	0	1.78	35.32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对比分析表

表 5-4

防治指标	方案设计	项目建设区	综合评价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100%	达标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3	达标
渣土防护率	98%	99.48%	达标
表土保护率	92%	96.36%	达标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100%	达标
林草覆盖率	27%	35.32%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评估调查过程中，验收报告编制工作小组与建设单位向项目区周围群众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被调查者 12 人中，除部分人对土地恢复情况不了解“说不清”外，有 70%的人认为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有 90%的人认为本工程的建设对当地群体带来了居住实惠。有 6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拦挡，有 70%的人认为本工程建成后对所扰动的土地恢复好。

被访问者对当地经济影响和植被建设评价较高，绝大多数被访者认为：该工程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工程拦挡措施，项目完工后又及时采取植物措施，使扰动地段的植被恢复良好，基本上没有对当地的经济建设造成不好的影响。总体看，被访问者对植被建设工程评价较高。被调查者多数以简朴的语言肯

定了在水土保持工作方面的企业形象。当地群众积极配合调查组的调查，并对本项目植被建设提出良好的建议，这些建议为施工后期管理、对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以及共建和谐社会方面的都有重要的意义。公众调查结果详见表 5-7。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分表详见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汇总表

表5-5

调查人数（人）	总人数		男		女	
	12		7		5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 岁 ~ 34 岁		35 岁 ~ 59 岁		60 岁以上	
	7		4		1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2		4		6	
调查项目评价	有	%	无	%	说不清	%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0	0	6	100	0	0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0	0	6	100	0	0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4	67	1	17	1	17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5	83	0	0	1	17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5	83	0	0	1	17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6	100	0	0	0	0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6	100	0	0	0	0

6.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盛世名邸项目全面实行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与管理也纳入了整个工程建设管理体系中。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和完善，对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进行督促，与相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沟通水土流失防治工作的进展情况。同时，设立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小组，成立组织管理机构。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作为主体设计单位加强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信息交流和现场服务，常驻工地，不定期巡视工程各施工面，发现与设计意图不符之处，及时通知监理工程师责令施工单位改正。加快了设计问题处理速度，加强了现场控制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环境组织保证体系，完善和保证了项目环境监察体系的正常运转，建立了以施工队队长为首的现场施工环境管理小组，以指导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保证环境保护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工程监理单位，根据业主的授权和合同规定对承包商实施全过程监理，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细化到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建立了以总监理工程师为中心、各监理工程师代表分工负责、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监控体系。

6.2 规章制度

在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了各项规章制度。如质量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制度、专项检查验收制度等）、质量目标责任制度、目标保证金制度、测量管理制度、质量检测试验与检验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材料管理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用电作业制度等。通过规范、完善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使得工程按时按质按量圆满完成，并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大的质量和水土流失及安全事故。

建设单位建立了健全完善的规章制度，工程建设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各项工作严格按规程、规范和制度进行运作，有力的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

在实际工作中，除了坚持按章办事外，建设单位的业务素质和水土保持意识的提高更为重要。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是建设单位日常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在市水利（务）局等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帮助下，各参建单位人员水土保持意识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全面地完成了工程各项水土保持工作任务。

6.3 建设管理

为了做好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本工程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实行了“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进来，保障了工程质量。

（1）水土保持项目招投标工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以及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建设单位采用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在招标前，对投标单位的资质等级、技术力量、主要设备、主要工作经历、信誉等进行考察分析，严把建筑承包商资质管理关。通过专家评标、定性分析、综合评议、择优推荐，确定施工单位。

(2) 水土保持项目合同执行情况

工程项目管理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履行合同的过程,有效的合同管理是确保建设目标(质量、投资、工期)的主要手段。因此,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实施开始,建设单位等相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项目的正常实施。主要技术保证措施如下:

1)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规范管理各施工单位,要求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建立完善的施工技术保障体系、施工管理体系、安全保障体系、现场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做好施工现场的水土保持工作,避免因施工造成新的水土流失。

2)针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特性,进行详细技术交底,使各施工单位更好的掌握和熟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标准,满足现场施工需要。

3)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土建项目施工,所有完工项目必须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及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4)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强管理,牢固树立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工程施工质量意识。

5)加大协调、监督管理力度,扎实做好施工现场监理工作,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实行旁站跟踪监控。

6)合同管理制。

采取以上技术保证措施后,各分项工程合同中的有关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得以顺利执行,合同中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均按合同约定实施。

6.4 水土保持监测

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于2020年6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为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的水土流失防治情况,根据水利部办公厅〔2020〕161号文《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2021年3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的资质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资格证书管理暂行办法》水利部水保〔2006〕第202号有关规定的要求,监测单位接受任务后,由具有水土保持监测上岗证的人员组成监测组;于2021年3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年10月结束,监测技术人员按照《监测技术规程》的技术要求,对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实

地踏勘和调查研究，并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表》7份。

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把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扰动土地及植被占压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作为重点进行监测。共设置17个监测点位，为调查监测点。

6.5 水土保持监理

2020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主体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制定了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内容和相关制度，督促水土保持工作落实。

（1）监理工作范围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范围为项目建设区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质量、投资，负责全面监督水土保持工作开展与实施。监理工作内容：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及施工图设计，编制水土保持施工监理规划、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参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审查，并对施工落实情况进行监管；审查施工单位按施工合同约定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各类文件；定期上报监理工作月报以及监理工作阶段报告和专题报告。

（2）质量控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监理部对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的质量保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开工条件等进行了审查，对工程施工各环节实行了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重点对路基工程开挖、回填、地表恢复及水土保持工程等进行了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施工单位整改和完善，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在工程施工期间，质量控制是监理工程师的重点工作内容，监理工程师主要是从“事前、事中和事后”对重要质量控制点的质量进行了跟踪检查，并且着重点放在事前和事中施工质量控制上。另外，监理部先后多次在工程施工的关键阶段对施工进度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了项目按进度计划顺利实施对主体工程各施工标段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行现场监理、检查。从施工质量、地表恢复、水土保持工程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要求施工分包商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整改。

（3）进度控制

按照监理的规定要求，采取巡视监理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进度进行监

督、检查和监控，对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之间的差别做出了具体分析。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的相关进度与实际要求，预测后续施工进度时间，并按有关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通过各监理相关单位的共同努力，按计划完成了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监理任务。根据监理规划确定的进度控制实施系统，结合批准的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计划、阶段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同时现场核实进场人员、设备进场情况，看其是否与所上报的施工进度计划相一致，能否保证施工计划顺利实施。其次在施工过程中，对进度控制情况进行检查、督促与落实。

（4）投资控制

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执行合同情况，使其全面履约。严格经费签证，按合同规定及时对已完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定期、不定期地进行工程费用超支分析，并提出控制工程费用突破的方案和措施，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工程投资动态情况；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完工报告，对工程数量不超验、不漏验，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完工计价签证；保证签证的各项质量合格、数量准确。签证后报建设单位拨款。

通过查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规划和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监理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监理方案，开展了监理工作，监理成果为验收提供了数据资料。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2021年9月13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1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的通知》（濂水字〔2021〕87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 1、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 2、水土保持方案管理；
- 3、水土保持方案实施；
- 4、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以自查表的形式进行了回复。（详见附件）

2022年6月10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开展濂溪区2022年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通知》（濂水字〔2022〕46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检查内容

- （一）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后续设计；
-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 （四）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项目部高度重视，并针对文件的检查内容以工作报告的形式进行了回复。（详见附件）

2022年7月26日，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下发了《关于印发濂溪区2022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意见的通知》（濂水字〔2022〕57号）；抽查生产建设项目包含本项目在内。

一、存在的问题

- 1、水土保持措施未全面落实。部分临时堆土未覆盖。
- 2、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落实不到位。建设单位汇报已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监理范围，未提供相关的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难以保障水土保持措施得到严格实施。

二、整改情况

- 1、北区正在进行绿化施工，种植土回填阶段，施工单位按整改意见对暂不扰动地表和暂不使用堆土采取苫布覆盖的临时措施进行防护，减少水土流失。
- 2、我单位已督促工程监理单位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523-2011)的规定，做好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 3、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前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经向社会公开公示无异议后向濂溪区水利局申请备案。（详见附件）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2020 年 10 月 15 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向濂溪区税务局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41 万元。2021 年 6 月 21 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向濂溪区税务局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0.62 万元。（详见附件）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工程完工后，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行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的专业人员负责制。部分植物措施还处于一年养护期内由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及日常管护。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管理维护养护办法，对实施的各种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检查、管护和维修等工作：对植物措施出现干旱枯死或枯萎现象，采取补植、补种、更新等，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结论

7.1 结论

(1) 该项目在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和施工中, 根据项目区土壤侵蚀特点和工程运行安全需要, 注重多种措施的综合配置, 坚持以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 在保证工程运行安全的前提下, 着力做好相应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 取得良好的工程效应、生态效应和景观效应, 从而实现了保持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绿化美化生态景观的目标。

(2) 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编报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并按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和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均验收合格, 并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3)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 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加强了组织和管理, 建立了健全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对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有效的防治, 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好地控制, 未发生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4) 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要求,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完成,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和各措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了国家有关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标准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综上所述, 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定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的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盛世名邸项目已经完工, 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发挥效益, 总体看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较好, 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明显。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 场地内部分区域存在植被稀疏等情况, 建设单位已督促有关方面进行补充绿化。同时, 结合项目区域环境特点, 加强养护。

8.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 (2) 项目备案通知书;
- (3)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 (4) 绿化工程结算表;
- (5) 工程结算表;
-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 (10) 监督检查意见及回复;
-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 (12) 土方合同及土方接收证明。

8.2 附图

-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 (4) 其他相关图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大事记

1、2020 年 2 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 年 6 月编制完成《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0 年 6 月，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会议形成了评审意见，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意见修改完成了《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下发了《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20〕62 号）。

2、2020 年 3 月，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盛世名邸项目建设并备案（项目统一代码为：2020-360402-70-03-003950）。

3、2020 年 3 月，由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盛世名邸住宅项目规划方案》。

4、2020 年 4 月，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正式成立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设施纳入主体工程施工范围内。

5、2020 年 5 月，建设单位对监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标，中标单位为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正式成立监理项目部，同时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内。

6、2021 年 3 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于 2021 年 3 月开始监测工作，2022 年 10 月结束。

7、2022 年 10 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盛世名邸项目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进行了验收，并进行了质量评定，评定结果为合格。

8、2022 年 10 月，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73 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7 年第 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经审查，你单位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的盛世名邸项目（项目统一代码为：2020-360402-70-03-003950），符合项目备案有关规定，现予备案。项目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你单位负责。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应当通过江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工建设前，应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其他相关手续。

附件：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附件

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登记信息表

项目名称		盛世名都				
统一项目代码		2020-360402-70-03-000950				
企业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码	91360402MA388C1X2T		
	单位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木榔路1号极地盛世名都B41栋二单元204	邮政编码	332005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民营及民营控股企业	注册资金（万元）	3000		
	法人代表	蒋一帆	联系电话	18379203755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拟建地址	昌九高速公路以北，九莲南路西侧地块				
	建设内容及规模（面积、产品名称、生产规模、进口设备、生成工艺方案等）	项目由14栋住宅楼（其中包括2栋4+1F住宅楼【D1#、D2#】、1栋6+1F住宅楼【D3#】、7栋8+1F住宅楼【D5#、D6#、D7#、D8#、D9#、D10#、D11#】、2栋23F住宅楼【G1#、G2#】、2栋26F【G3#、G5#】）；1栋2F配套服务楼（D12#）和沿街商业楼及包括地下室、供电系统、给排水系统、景观绿化、小区道路、环保设施等公共配套工程组成。项目总用地面积44169m ² （约合66.25亩），总建筑面积97518m ² ，其中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为70671m ² ，不计入容积率建筑面积为26847m ² 。建筑密度28%，绿地率31.5%，容积率1.6，总住宅户数576户，非机动车总停车位517个，机动车总停车位637个。				
	所属行业	城建	项目资本金（万元）	30000		
	建设起止年限	2020~2023	项目建筑面积（平方米）	97518		
	项目总用地面积	44169m ² （约合66.25亩）	需要新征土地面积			
项目投资情况	合计（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其他（万元）
		小计	土建	设备		
	50000	39650.00	37800	1850	6850	3500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62号

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要求审批《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收悉。我局根据专家复核结果，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盛世名邸项目属于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5.04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规划建设13栋住宅楼、1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 21.33万m^3 （含表土 0.11万m^3 ），填方 3.86万m^3 （含表土 0.42万m^3 ），借方 2.67万m^3 （含表土 0.31万m^3 ），综合利用方 20.14万m^3 。工程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7800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计划2020年6月开工，2023年1月完工，总工期32个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2023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8%,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27%。

(三)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5.04hm²。

(四) 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表土的剥离保护利用、临时沉砂、排水、拦挡、苫盖等措施, 并随施工进度及时做好林草植被恢复和永久排水管网建设。

(五)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位布设。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415.71 万元, 主要包括: 工程措施 112.6 万元, 植物措施 129.72 万元, 临时措施 63.89 万元, 独立费用 81.2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0.11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费 30.06 万元), 基本预备费 23.25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50433 元。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完成的工作

(一) 优化设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 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 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 努力减少地表扰动、植被破坏、地表硬化面积以及土石方挖填量, 增加植被覆盖。

(二) 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公司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 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 与工程建设同步实施水土保持监测, 按时向濠溪区水利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 及时反映工程建设

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三）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你公司应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二）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要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要控制地面硬化面积，增加土壤入渗，综合利用地表径流；禁止随意取、弃土，弃土应综合利用，弃土地点应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签订的土石方合同应明确弃土地点，以及运输过程中的围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三）加强检查。你公司应定期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检查，并向濂溪区水利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变更报批。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需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你公司应及时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濂溪区水利局批准。否则，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一条进行处罚。

五、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工程完工后投入使用前，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

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公司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6月5日印发

工程结算书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盛世名邸项目绿化工程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总计： 186.78 (万元)

编制时间：

工程编号：

审核人： 编制人：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	多层防治区				
(一)	场地绿化	m ²	11739.04		
1	乔木				
-1	香樟	株	105	905.01	95026.05
-2	八月桂	株	92	338.53	31144.76
-3	紫叶李	株	63	379.33	23897.79
-4	杜英	株	36	491.53	17695.08
-5	银杏	株	16	889.33	14229.28
-6	白玉兰	株	97	797.53	77360.41
2	灌木				
-1	樱花	株	135	89.71	12110.85
-2	紫荆	株	430	57.99	24935.70
-3	红枫	株	75	139.05	10428.75
-4	杨梅	株	25	1482.01	37050.25
-5	腊梅	株	870	102.76	89401.20
-6	垂丝海棠	株	53	542.14	28733.42
-7	木槿	株	153	33.55	5133.15
-8	杜鹃球	株	253	258.03	65281.59
-9	茶梅球	株	568	273.31	155240.08
-10	红花檵木球	株	356	130.51	46461.56
-11	龟甲冬青球	株	687	118.75	81581.25

-12	红花檵木	m ²	255	4.45	1134.75
-13	小叶栀子	m ²	287	4.23	1214.01
-14	春鹃	m ²	563	3.94	2218.22
-15	台湾青	m ²	8725	40.00	349000.00
二	高层防治区				
(一)	场地绿化	m ²	5177.56		
1	乔木				
-1	香樟	株	56	905.01	50680.56
-2	八月桂	株	32	338.53	10832.96
-3	紫叶李	株	64	379.33	24277.12
-4	杜英	株	16	491.53	7864.48
-5	银杏	株	8	889.33	7114.64
-6	白玉兰	株	36	797.53	28711.08
2	灌木				
-1	樱花	株	135	89.71	12110.85
-2	紫荆	株	362	57.99	20992.38
-3	红枫	株	106	139.05	14739.30
-4	杨梅	株	35	1482.01	51870.35
-5	腊梅	株	512	102.76	52613.12
-6	垂丝海棠	株	46	542.14	24938.44
-7	木槿	株	115	33.55	3858.25
-8	杜鹃球	株	169	258.03	43607.07
-9	茶梅球	株	322	273.31	88005.82
-10	红花檵木球	株	325	130.51	42415.75
-11	龟甲冬青球	株	587	118.75	69706.25
-12	红花檵木	m ²	386	4.45	1717.70

-13	小叶栀子	m ²	252	4.23	1065.96
-14	春鹃	m ²	207	3.94	815.58
-15	台湾青	m ²	1723	40.00	68920.00
(二)	边坡绿化	m ²	966.61		
1	樱花	株	175	89.71	15699.25
2	垂丝海棠	株	32	542.14	17348.48
3	木槿	株	62	33.55	2080.10
4	台湾青	m ²	886	40.00	35440.00
(三)	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m ²	2200		
1	撒播草籽	m ²	2200	0.50	1100.00
	总计				1867803.64

附件 5 工程结算书

工程结算书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盛世名邸项目排水工程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总计：51.08（万元）

编制时间：

工程编号：

审核人：编制人：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一	多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1432	220.00	315040.00
2	雨水井	个	61	630.00	38430.00
3	雨水口	个	122	200.00	24400.00
4	表土回填	m ³	3521.71	4.85	17080.29
二	高层防治区				
1	排水管网	m	471	185.00	87135.00
2	雨水井	个	19	630.00	11970.00
3	雨水口	个	39	200.00	7800.00
4	表土回填	m ³	1843.25	4.85	8939.76
总计					510795.06

附件 6 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照片



雨水口



雨水口



雨水井



雨水井



雨水口



雨水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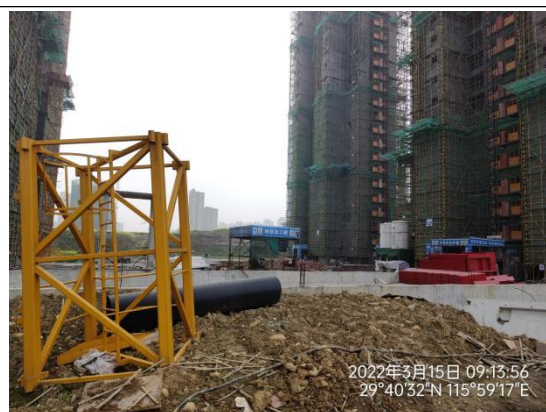
工程措施影像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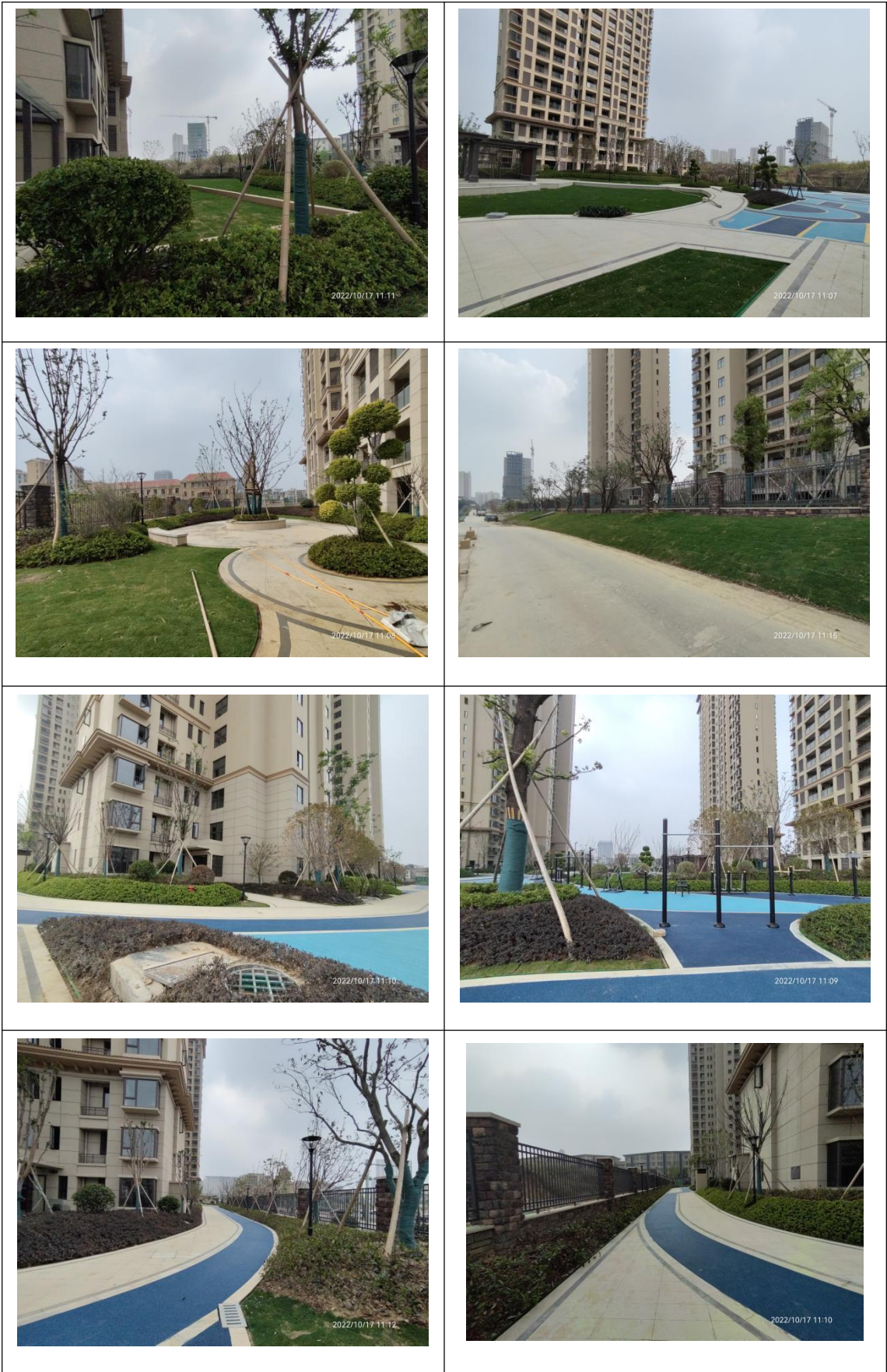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2022年4月6日 下午3:43:23 29°40'32"N 115°59'17"E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10/17 11:13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2022年3月15日 09:20:04 29°40'26"N 115°59'14"E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10/17 11:15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2022年3月15日 09:19:49 29°40'25"N 115°59'15"E 2022 年第一季度植物措施前	 2022/10/17 11:14 2022 年第四季度植物措施后
植物措施施工前、后影像	





 临时覆盖	 临时覆盖
 集水井	 沉沙池
临时措施	

附件 7 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杨梦琪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张新波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3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李平安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4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王书翠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5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赵 枫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6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钱友乃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1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7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孙月来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2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8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周力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2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9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邓忠			✓	
年龄段分布情况（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2

编号：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0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罗小芸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2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1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曾木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 岁-34 岁		35 岁-59 岁	60 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2

编号: 填表说明,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公众调查情况表

编制号: 12

调查人	被调查人姓名		男	女	备注
	杜忠文			✓	
年龄段分布情况 (人)	20岁-34岁		35岁-59岁	60岁以上	
	✓				
文化程度分布情况 (人)	初中		中职或高中	大学专科	
				✓	
调查项目评价调查问题	有	无	其他原因说不清%		
1.日常生产生活是否受到泥沙影响?		✓			
2.是否向工程建设人员反映泥沙情况?		✓			
3.工程建设人员是否经常深入群众了解泥沙危害,并听取大家意见?	✓				
4.工程建设过程中,是否修建各种工程进行泥沙拦挡?	✓				
5.是否认同建设单位对林草植被建设做得很好?	✓				
6.建设单位对其临时使用的土地有没有进行有效的恢复?	✓				
7.是否认同本工程开工建设带动了当地经济的发展?	✓				

调查人: 杜忠文

调查时间: 2022.11.3

编号: 填表说明, 调查文卷“有”可用“√”;“无”可用“×”表示。

附件 8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土石方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盛世名邸项目	部位	三通一平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土石方情况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产生共计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6.07 万 m ³ ，其中挖方 22.12 万 m ³ （含表土 0.11 万 m ³ ），填方 3.95 万 m ³ （含表土 0.53 万 m ³ ），借方 2.35 万 m ³ （含表土 0.42 万 m ³ ），综合利用方 20.52 万 m ³ 。余方由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				
验收人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按设计要求施工，自验合格 (盖章)  王仲华 2022.10.3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合格 欧阳永 2022.10.3 (盖章)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盖章)  2022.10.3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陈道红 2022.10.3 (盖章) 				
汇总意见	合格				

附件 9 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编号:SSMDSTBC-0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2 年 10 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设计），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1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防治区中的植被建设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防治区包括：场地绿化 1.78hm²。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九江)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验收时工程面貌：植被建设工程已完工，植物措施保存完好，成活率高，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植被建设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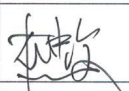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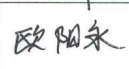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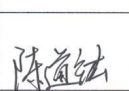
无

四、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包括对工期、质量、投资控制、工程是否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效益、工程资料建档以及是否同意交工等，均应有明确结论。对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

五、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SSMDSTBC-01-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 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点片状植被

单元工程: 以设计的图班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², 大于 1hm²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点片状植被施工时间是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11 月，工期 9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点片状植被 1.78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园林式绿化

施工经过：清理场地→回填种植土平整堆坡→放线、挖穴→换土→运苗、运种植材料→苗木验收→种植→保养、护理。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五、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3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3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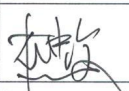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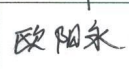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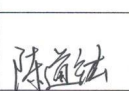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SSMDSTBC-0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2022 年 10 月

验收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九江)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设计），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1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绿化区域中的土地整治工程。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绿化覆土；对项目区内绿化区域进行绿化覆土，回填土方达到绿化标准要求。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九江)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实际完成表土回填 5364.96m³，与合同一致。验收时工程面貌：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土地整治工程含于植被建设工程合同中，已执行完毕。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调查监测结果，本单位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度，扰动土地整治率，拦渣率，土壤流失控制臂，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结果为：外观质量合格。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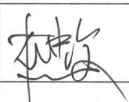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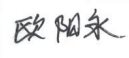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土地整治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SSMDSTBC-02-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鉴证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整治

单元工程:每 $0.1 \sim 1 \text{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2 的可单位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场地整治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工期 8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表土回填 5364.96m³。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场地整治

施工经过：施工准备→测量放线→场地清理→场地平整→覆土整治→细部处理→验收。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六、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2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2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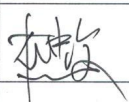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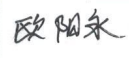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SSMDSTBC-0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验收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前言

验收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参加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设计），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验收时间及地点：2022 年 11 月，江西省九江市

一、工程概况

①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工程位置：主体工程区排水管网及排水沟，修建完善的雨水排放、检修和收集系统。

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设计标准采用雨水设计标准雨水流量计算公式计算，主要建设雨水管 1903m。

③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九江)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主体施工单位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④工程建设过程

施工准备期约 1 周，工程于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实际完成雨水管 1903m，防洪排导工程已完工，保存完好，运行情况正常，整体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三、合同执行情况

防洪排导工程含于主体工程合同中,计算采取工程测量核验记录表等方式,采取按进度和完成工程量来支付与结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查全部合格,监理单位抽检全部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无。

(三)外观评价

外观整齐,与周围基本协调,外观质量得分率为三级 70%。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经检查验收评定,土地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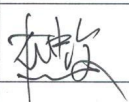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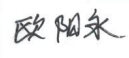
无

五、验收结论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防洪排导工程的施工符合规定要求: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投资控制达到了预期目标工程满足生产运行功能和生产安全;水土保持工程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编号:SSMDSTBC-03-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单元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盛世名邸项目

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导流设施

单元工程：排水按段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沉砂按容积分，每 10~30m³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³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³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开工完工日期

雨水管网、排水沟施工时间是 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2 月，工期 8 个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雨水管 1903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内容：雨水管布设

施工经过：材料准备→测量放线→管道预制→管沟开挖→标高测量→基础处理→管道安装。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无

七、主要工程量质量指标

包括单元工程 39 个，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质量检验合格。

六、质量评定

单元工程 39 个，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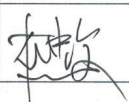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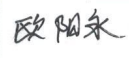
八、验收结论

该分部工程已按合同文件的内容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设计等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并满足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杜忠文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仲华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欧阳永	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	
陈道竑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1〕87 号

关于开展濂溪区 2021 年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督促我区生产建设项目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我局决定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 号）及有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

二、检查项目：我区已审批但未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含 2021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已抽查项目），详见附件。

三、检查内容

—1—

水土保持组织管理、水土保持方案管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规费征缴等。

四、自查时间

各生产建设单位在10月31日之前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查表》（加盖公章）及水土保持措施影像资料报濂溪区水利局。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昌盛

电话：18379625035

邮箱：765369653@qq.com

联系地址：濂溪区市民服务中心东附楼四楼

自查材料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由填报单位负责，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有关规定将建设单位名称录入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重点监管对象名录。

附件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自查项目表

附件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附件3：水土保持措施影像资料要求



53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浔南片区八里坡二期小区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旧城改造开发有限公司
54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莲城安置小区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55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五里桥安置小区工程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56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荷花垄二期安置小区工程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57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吴家山安置小区工程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58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濂理安置小区工程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59	保障性住房荷花垄安置小区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60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孙家垄安置小区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61	濂溪区莲塘镇妙智保障性住房安置小区二期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管理中心
62	姑塘镇滨湖花园三期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63	虞河安置小区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虞家河乡人民政府
64	景辰别苑	九江华地金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65	九江市供销惠农服务中心项目	九江兴农服务有限公司
66	星悦城项目	九江世茂华晟置业有限公司
67	九江金文实验学校项目	九江市金文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8	九江东投·书香濂溪小区项目	九江东投金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9	九江港庐山港区姑塘作业区九宏综合码头工程	九江宏诚港务有限公司
70	盛世名邸项目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71	雅居乐庐林溪谷建设项目(A地块)	江西建大投资有限公司
72	九江市燃气应急指挥中心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73	赛阳镇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赛阳镇人民政府
74	赛阳镇公办幼儿园项目	赛阳镇人民政府
75	九湖首景	九江金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	昌九高速“高改快”工程(前进东路、陆家垄路互通工程)	九江市高改快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盖章）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 未开工 ☐ 正在施工 ☐ 竣工备案阶段 ☐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 自行 ☐ 委托 ☐ 否 （承诺制管理项目不需填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 是 ☐ 否（承诺制管理项目不需填报）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已缴纳补偿 费（万元）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变更手续	
各项 水土 保持 措施 落实 情况	表土剥离数量		
	外运土方（数量、去向）		
	外借土方（数量、来源）		
	临时措施（面积、长度、数量）		
	已实施植被措施面积		
	其他		
主要存在问题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附件 3：水土保持措施影像资料要求

1、临时措施：项目施工过程中正在实施的临时拦挡、截排水、覆盖、沉沙池等临时措施照片。

2、工程措施：已经完工的永久性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如拦挡、永久排水、覆盖、沉沙池等工程措施照片。

3、植物措施：对裸露地面已经采取的植被恢复措施，即在裸露地种植的花、乔灌木等植物措施照片。

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自查表

项目名称	盛世名邸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建设情况	☐ 未开工 ☒ 正在施工 ☐ 竣工备案阶段 ☐ 已投入使用		
水土保持工作 责任部门	工程部	水土保持工作联系 人、联系电话	杜忠文 13879200518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测工作	☐ 自行 ☒ 委托 ☐ 否（承诺制管理项目不需填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开展水土保持监 理工作	☒ 是 ☐ 否（承诺制管理项目不需填报）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应缴水土保持补偿费 （万元）	5.04	已缴纳补偿 费（万元）	5.03
水土保持措施是否存 在重大设计变更	/	变更手续	/
各项 水土 保持 措施 落实 情况	表土剥离数量	0.11 万 m ³	
	外运土方（数量、去向）	13.39 万 m ³ 土方外运至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绿驰汽车项目作为回填土方综合利用	
	外借土方（数量、来源）	/	
	临时措施（面积、长度、 数量）	场地排水沟 520m，基坑排水沟 335m，沉砂池 2 座，集水井 4 座，洗车槽 1 座，表土剥离 0.11 万 m ³ ，表土临时堆放苫布覆盖 600m ² ，临时堆土苫布覆盖 5100m ² ，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40m ³ ，三级沉砂池 1 座，临时绿化 2200m ² ，临时围挡 215m	
	已实施植被措施面积	0.22hm ² （临时绿化）	
	其他	/	
主要存在问题	排水体系不完善，场地内局部存在积水		
有无水土流失危害事 件发生	无		

水土保持措施照片



场地排水沟



场地排水沟



洗车槽



沉砂池



临时围挡



临时覆盖



临时绿化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2〕46号

关于开展濂溪区 2022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强化我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督促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按照《濂溪区水利局 2022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濂水字〔2022〕26 号）以及省水利厅关于水行政执法工作要求，濂溪区法制办对濂溪区 2022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执法人员和项目进行了随机抽取。7 月上旬起将组织对随机抽取的生产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现就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抽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项目

检查项目为随机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抽取的生产建设项目（见附件 1）。

二、检查内容

—1—

检查内容详见附件 2。

三、检查方式

检查由濂溪区水利局负责组织，检查采取察看项目现场水土保持设施、查阅水土保持档案资料、座谈等进行。

检查组成员：查骏雄（赣 ZFG0244019）、郭昌盛（赣 ZFG0244020）。

四、检查时间

检查计划于 2022 年 7 月上旬开始，具体检查时间和检查组情况另行电话通知。

五、有关要求

1、项目建设单位要认真做好自查工作，明确责任，认真准备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及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材料，积极配合检查组开展工作，及时将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濂溪区水利局。

2、项目建设单位要通知所涉及的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施工、监测、监理单位的现场负责人，按时参加现场检查，协助检查组完成各项检查任务；检查时监测单位需提交前一季度报告（承诺制管理项目无需提交）。

3、本次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将向项目主管部门或公司总部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将录入“江西省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监督检查发现的水土保持严重违法违规问题，将列入水土保持“重点关注名单”或“失信黑名单”，并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进行公开。在检查中，如发现违纪违规、涉黑涉恶及其“保护伞”问题线索的，要及时向纪检监察、公安机关及有关部门通报。

4、严格落实廉政纪律。检查组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和省市相关廉政规定，严禁在督查期间接受任何宴请和礼品。

5、联系人：查骏雄 0792-8255500 13507029800

附件：

- 1、2022 年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生产建设项目汇总表
-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内容表
- 3、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提纲



附件 1

2022 年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生产建设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1	濂溪区直属粮库建设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农业农村局
2	中辉学府·半山墅	九江中广置业有限公司
3	濂溪区应急物资综合储备库建设项目	九江市濂溪区应急管理局
4	山水天宸	九江市和浔置业有限公司
5	盛世名邸项目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6	九江东投·书香濂溪小区项目	九江东投金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	星悦城项目	九江世茂华晟置业有限公司
8	宸园项目	九江金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	城东印象项目	九江市政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附件 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内容表

检查项目	检查分项	检查内容
一、水土保持方案与设计	方案编报	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前，生产建设单位应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后续设计	生产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应依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和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篇章，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和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应进行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方案变更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的，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应经原审批机关批准。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组织机构	制定和落实水土保持管理制度，组建专门管理机构，并安排专人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施工管理	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将施工过程中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落实到施工单位。
	档案管理	建立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档案资料，内容全面，资料可靠。
	补偿费缴纳	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损坏水土保持设施、地貌植被，不能恢复原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应当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防治措施实施	根据设计和施工进度，对施工扰动土地及时采取水土保持工程、植物和临时防治措施，有效防治水土流失，水土资源、林草植被得到保护和恢复。
	取土场、弃土场防护	取、弃土场位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位置或者履行了变更手续，并采取综合防治措施，不产生水土流失危害。
	表土保护利用	对生产建设活动所占用土地的地表土进行分层剥离、保护和利用。
	监督检查意见落实	依法主动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针对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整改措施，反馈整改情况。
四、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水土保持监测	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者委托有关机构，对生产建设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进行监测，并按规定向省、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情况。监测工作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
	水土保持监理	开展了水土保持施工监理，监理单位根据国家建设监理的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设计文件，对水土保持工程进行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提出质量评定意见。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自查初验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完工时，生产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及时组织参建单位开展自查初验工作。
	自主验收	生产建设单位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依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组织参建单位和专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附件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提纲

一、生产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技术指标、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建设过程和工程进展情况。

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一）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后续设计

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查、批复情况；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包括水土保持篇章编制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和投资概算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重点叙述弃土（渣）场和取土场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及审批或备案情况。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管理体系、参建单位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招标管理、合同管理情况，以及施工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情况；

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的施工进度和工程量情况，以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弃土（渣）场、取土场对比水土保持方案的位置及数量变化情况；防护情况；

项目建设区表土的分层剥离、保存和利用情况;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情况,以及生产建设单位对监督检查意见的整改落实和反馈情况。

(四) 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包括监测单位、监测人员、监测过程、监测设施、监测结果和结论。

水土保持监理情况,包括监理单位、监理人员、监理过程、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和投资控制情况。

(五)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水土保持设施的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完工时,生产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及时组织参建单位开展自查初验,进行质量控制和过程管理情况。

三、经验与问题

(一) 主要做法与经验总结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有效做法与经验。

(二)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建设过程中出现的以及今后一个阶段可能出现的水土保持方面的问题,结合项目实际提出意见与建议。

四、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安排

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提出下一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思路与安排。

附件:水土方案批复文件;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文件;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材料;

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及对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反馈材料;

其他相关材料。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2年6月10日印发

盛世名邸项目

水土保持工作报告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报告

一、生产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盛世名邸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59'32.47"，北纬 29°40'14.54"。

盛世名邸项目由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建设，建设 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征占地总面积 50432.65m²（含 6263.45m² 规划道路用地面积，该面积不计入容积率、绿化率等用地指标计算），全部为永久占地。总建筑面积 97870.72m²，计容建筑面积 70670.72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7200m²，建筑密度 24.0%，容积率 1.6，总绿化面积 13913.24m²，绿地率 31.50%，机动车停车位 638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519 个。

本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土石方设计工程量为：挖方 21.33 万 m³（含表土 0.11 万 m³），填方 3.86 万 m³（含表土 0.42 万 m³），借方 2.67 万 m³（含表土 0.31 万 m³），综合利用方 20.14 万 m³。工程实际产生：挖方 18.08 万 m³（含表土 0.11 万 m³），填方 3.62 万 m³（含表土 0.36 万 m³），借方 1.93 万 m³（含表土 0.25 万 m³），综合利用方 16.39 万 m³。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预计 2023 年 1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工程总投资 50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7800 万元，资金来源于我单位自筹。本项目原为九江春意驾驶员培训基地、九江市交警支队第三大队涉案车辆停放点、九江市庐山区日盛贸易有限公司、盛达机制瓦厂，场地现状为拆迁后遗留的建筑物基础。涉及拆迁建筑面积为 44600m²，拆迁与安置由政府统一负责，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

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截止 2022 年 6 月，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主体已完工，道路及绿化施工中。预计 2023 年 1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

（一）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后续设计

2019 年 8 月，九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布关于三宗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建设条件征求意见的复函；2019 年 11 月，九江市自然资源局颁发规划条件审批表；2020 年 1 月，我单位与九江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0 年 3 月，九江市濂溪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盛世名邸项目建设并备

案；2020年3月，由赣北地质工程勘察院编制完成《盛世名邸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2020年3月，由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盛世名邸住宅项目规划方案》；2020年2月我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于2020年6月编制完成。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2020年6月5日下发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字[2020]62号）。水土保持方案经审批后，委托了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完成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并报相关审批部门备案。

水土保持方案无重大变更。

（二）水土保持组织管理

设计单位：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为保证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质量，建立建设管理单位负责、监理单位监控、施工单位保证、政府部门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管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建立了安全生产、质量目标责任制，加强薄弱环节和工程主要部位的质量控制；对各施工单位实施科学的全过程管理，并建立层层负责的质量责任制，使工程质量处于良好的受控状态。建设单位负责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有关施工单位通过招标，投标承担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承包商施工质量关、监理单位监理关，更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同竣工验收结合起来，保障工程质量。

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批复方案的要求，积极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投资，履行法律义务，共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0331 元。

（三）水土保持措施实施

目前已完成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投资约 148.2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35.15 万元、植物措施费 71.82 万元、临时措施费 41.29 万元。截止目前已完成水土保持措施：

工程措施:雨水管 1432m、雨水口 122 个、雨水井 61 个、表土回填 2187.30m³、表土剥离 1134m³

植物措施:场地绿化 6927m²、临时堆土撒播草籽 2200m²

临时措施:场地排水沟 520m、基坑排水沟 335m、沉砂池 2 座、集水井 4 座、临时堆土苫布覆盖 7500m²、装土编织袋挡土墙 340m³、洗车槽 1 座、三级沉砂池 1 座、临时围挡 215m、表土临时堆放苫布覆盖 600m²

已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能够防治水土流失,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继续发挥效益,项目区的土壤侵蚀强度和侵蚀总量均大幅下降。

项目区内多层区基本为拆迁场地,项目区内高层区土壤部分尚未破坏,表土肥沃含有丰富的腐殖质,作为后期绿化覆土,场地平整前进行了表土剥离,剥离面积 3781m²,剥离厚度 0.3m,表土剥离 0.11 万 m³,临时堆存在场地北部。

(四)水土保持监测监理

2021 年 3 月,我单位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测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组建了监测组,配备相关水土保持专业人员,分为监测项目负责人、外业监测工程师、内业工程师(数据文档处理人员)等,于 2021 年 3 月开始项目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使用了无人机遥感监测,开展了全面地面观测等方式对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测。向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1 份,《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5 份;同时落实了监测反馈意见及建议等。监测结论:本项目已实施的措施目前均运行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保护工程本身安全的防治效果,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显著。

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委托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及时设置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小组,并安排了水土保持监理专业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全面查阅和研究工程承建合同条件,熟悉工程目标标准,熟悉合同工程目标。监理专业技术人员为从事水土保持工作多年,并且参与完成了多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水土保持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承担。按照《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总体布局,结合工程施工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及防治措施情况,确定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范围为工程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监理内容主要是建设工期和工程数量、质量,进行工程建设

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间的工作关系。对各防治责任分区内不同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进行必要的管理，重点针对新增水土保持工程。并实现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协调有关各方的关系，为实现项目的总体目标服务。

（五）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截止 2022 年 6 月，13 栋住宅楼、1 栋综合体主体已完工，道路及绿化施工中。预计 2023 年 1 月完工。其它配套设施根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将与主体工程同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的建设。水土保持设施完工后，将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同时向贵局报备。

三、经验与问题

通过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建设，得出如下体会：

①水土保持设施后续设计对于水土保持措施的落实十分重要。由于主体工程设计偏重于主体工程，对水土保持措施设计相对薄弱；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落实水土保持设施专项设计。

②在施工中要认真接受水土保持监督管理部门的检查监督，由于水保部门从专业角度出发能及时发现问题，指出不足之处，对工程施工有很好的指导性。同时，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对于推动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具有促进意义。

③积极主导和组织水土保持工作现场会议。应经常与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沟通，指出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落实整改防治措施。

④在生产建设中，要做好水保“三同时”工作，避免在主体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大量的水土流失，加强落实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的意识。

⑤减少扰动范围，控制土石方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避免对影响区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浪费大笔的资金用于后期治理。

四、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安排

1、按照“三同时”制度要求，合理安排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进度，下阶段将对高层防治区雨水管网进行埋设。

2、对项目内已完成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理，进一步参照水保方案自查项目区域还存在水土流失的点和面加强治理工作。

五、附件

1、水保方案审批文件: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0〕62号

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要求审批《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申请报告》收悉。我局根据专家复核结果,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盛世名邸项目属于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昌九高速公路以北、濂溪区第三小学西侧。项目征占地总面积 5.04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规划建设13栋住宅楼、1栋综合体、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配套设施。土石方工程量为挖方 $21.33\text{万}\text{m}^3$ (含表土 $0.11\text{万}\text{m}^3$),填方 $3.86\text{万}\text{m}^3$ (含表土 $0.42\text{万}\text{m}^3$),借方 $2.67\text{万}\text{m}^3$ (含表土 $0.31\text{万}\text{m}^3$),综合利用方 $20.14\text{万}\text{m}^3$ 。工程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37800万元,资金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项目计划2020年6月开工,2023年1月完工,总工期32个月。

二、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总体要求

-1-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2023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7%。

(三) 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5.04hm²。

(四) 基本同意防治措施总体布局、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区防治措施和水土保持措施进度安排。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是做好表土的剥离保护利用、临时沉砂、排水、拦挡、苫盖等措施，并随施工进度及时做好林草植被恢复和永久排水管网建设。

(五)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方法、时段和监测点位布设。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415.71 万元，主要包括：工程措施 112.6 万元，植物措施 129.72 万元，临时措施 63.89 万元，独立费用 81.2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理费 10.11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30.06 万元），基本预备费 23.2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0433 元。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完成的工作

(一) 优化设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植被破坏、地表硬化面积以及土石方挖填量，增加植被覆盖。

(二) 落实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你公司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和水平的机构，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与工程建设同步实施水土保持监测，按时向濠溪区水利局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表、监测总结报告，及时反映工程建设

造成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水土流失防治情况，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

(三)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你公司应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纳入主体工程监理范围，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严格按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二)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要做好表土剥离、保存和利用；要控制地面硬化面积，增加土壤入渗，综合利用地表径流；禁止随意取、弃土，弃土应综合利用，弃土地点应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签订的土石方合同应明确弃土地点，以及运输过程中的围护措施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三)加强检查。你公司应定期开展水土保持工作检查，并向濂溪区水利局通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变更报批。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需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更的，你公司应及时补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濂溪区水利局批准。否则，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三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一条进行处罚。

五、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完工后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工程完工后投入使用前，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办

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水保〔2018〕133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明确验收结论，向社会公开验收情况，并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

本工程如未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即投入使用，我局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五十四条和《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四十二条进行处罚，并按照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号）要求，对你公司以后申报的水土保持方案不予审批。

此复。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2020年6月5日印发

2、水土保持补偿费票据

江西省政府 非税收入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36010020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2MA39HC1X2T
 收款人: 九江市海纳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3604020000
 收款码: 001x70
 开票日期: 2022-10-12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元)	备注
10440990101	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东部地区)	元/平方米	64170	1	64,170.00	
合计 (小计)					64,170.00	

收款人: 开票人 (收款人): 熊美华

开票日期: 2022年10月12日

中央非税收入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021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2MA39HC1X2T
 收款人: 九江市海纳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3604020021
 收款码: 001x70
 开票日期: 2022年6月21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元)	备注
30370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64,161.00	64,161.00	电子票据号码: 1102462106030070004
合计 (小计)					64,161.00	

收款人: 开票人: 熊美华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文件

濂水字〔2022〕57号

关于印发濂溪区 2022 年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双随机一公开” 监督检查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生产建设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强化我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督促生产建设单位落实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按照《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九府厅字〔2016〕155号）的要求，濂溪区水利局于2022年7月7日至8日对中辉学府·半山墅、山水天宸等九个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进行了监督检查。

现将检查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本次检查结果

—1—

将予以公开，整改结果将纳入市场主体社会信用记录。

附件：

- 1、关于濂溪区直属粮库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2、关于濂溪区应急物资综合储备库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3、关于宸园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4、关于中辉学府·半山墅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5、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6、关于城东印象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7、关于九江东投·书香濂溪小区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8、关于星悦城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 9、关于山水天宸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



附件五：

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 监督检查的意见

2022年7月7日，濂溪区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组对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检查前建设单位提交了自查报告，检查组实地察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项目有关建设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的汇报，并与建设单位就下一步水土保持工作进行了交流。

检查发现，目前南区已完工，北区正在进行绿化施工，内部道路进行结构层施工；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过程中委托了第三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存在如下问题，需及时整改。

一、存在的问题

1、水土保持措施未全面落实。部分临时堆土未覆盖。

2、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落实不到位。建设单位汇报已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监理范围，未提供相关的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难以保障水土保持措施得到严格实施。

二、整改意见

1、对暂不扰动地表和暂不使用堆土采取拦挡、覆盖、撒播草籽等临时措施进行防护；加强对已建成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使其发挥应有的效益。

2、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建设单位应督促工程监理单位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523-2011）的规定，做好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3、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前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经向社会公开公示无异议后向濂溪区水利局申请备案。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必须于2022年8月31日前整改到位，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濂溪区水利局。逾期未进行整改且未上报整改情况，我局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关于濂溪区水利局下发《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中存在问题的整改回复

濂溪区水利局：

2022 年 7 月 7 日，濂溪区水利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组对我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检查组实地察看了项目现场，针对我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提出了专业、可行的建议；并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濂溪区 2022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意见的通知（濂水字[2022]57 号）《关于盛世名邸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意见》。接收贵局下发的文件后，我公司高度重视，并针对贵局意见进行了整改，现将整改情况回复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

1、水土保持措施未全面落实。部分临时堆土未覆盖。

2、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落实不到位。建设单位汇报已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施工监理范围，未提供相关的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难以保障水土保持措施得到严格实施。

二、整改情况

1、北区正在进行绿化施工，种植土回填阶段，施工单位按整改意见对暂不扰动地表和暂不使用堆土采取苫布覆盖的临时措施进行防护，减少水土流失。

2、我单位已督促工程监理单位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523-2011)的规定，做好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料的收集、

整理归档。

3、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前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经向社会公开公示无异议后向濂溪区水利局申请备案。

九江市尚顶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日



整改措施：



附件 11 水土保持补偿费相关佐证

江西省政府非税收入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36010020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2MA388C1X2T
 收款人: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6030022086
 校验码: 085475
 开票日期: 2020-10-15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1044609010 1	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东部地区)	元/平方米	44170	1	44,170.00	

(小写) 44,170.00

合计 (大写) 肆万肆仟壹佰柒拾元整

开票人 (收款人): 陈美华
 复核人: 02410 // www.jxf.gov.cn 内 "江西省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系统" 查验、下载、打印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1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2MA388C1X2T
 收款人: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 3604000225
 校验码: 0a8658
 开票日期: 2021年6月21日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6,161.00	¥6,161.00	电子税票号码: 336048210600005004

会费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壹佰陆拾壹元整 (小写) ¥6,161.00

其他信息

收款单位 (章): 国家税务总局九江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办税) 复核人: 收款人: 廖美娟

3号 财政专用章

盛世名邸项目土方工程施工合同

九江市尚项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同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对甲方盛世名邸基础土方工程开挖、运输及弃土等土方施工协议如下：

1. 施工范围内容：盛世名邸基坑土方开挖、运输及弃土。
2. 承包价格：土方量约 20 万立方米，外运土方施工综合单价为 30 元/立方米人民币包干。综合单价包括车辆及机械进出场费、组织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土方开挖、运土、弃土、修建运土施工便道（前期已修建除外），场内外道路清洁、施工风险费、车辆营运证费用、渣土倾倒费及执法局的一切管理费用；损坏建筑物（构筑物）赔偿费、损坏市政设施景观绿化赔偿费。寻找外运渣土堆放场地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税金、以及其他应由施工单位承担的一切税费和费用，由于土方外运距离增加等，综合单价均不做增加，上述综合单价固定包干，实施期间综合单价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 大开挖部分边坡修整及基底平整按每幢一次性补机械台班费人民币¥：2000 元，承台、基槽等零星开挖单独计算台班费，基底标高控制现场由甲方配合实施，因甲方标高控制失误导致二次平整台班费用由甲方自理，市政路口冲洗平台及执法局监控摄像头费用由总承包方负责落实。
4. 土方开挖及外运必须遵守《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九江市渣土运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九江市执法局相关要求。如有违反，一切费用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5. 质量验收标准：按照甲方方案要求执行。
6. 安全：土方开挖施工必须确保施工安全，乙方对施工安全负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全责，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7. 工期：地表土方挖至要求标高，(附甲方提供的挖土示意图)，施工天数 60 天 (不包括雨天)。
8. 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实际工作量按甲乙双方认可的测量方式计算，按实结算。工程完成后 5 天内支付暂估价的 70%，尾款三个月内付清。
9. 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10. 其他：(1) 工程开始前，乙方和甲方商量好施工方案后立即组织施工。(2) 乙方负责人手机必须保证 24 小时开机，以保证通讯畅通，因工作需要甲方将电话通知乙方，若非甲方原因，乙方未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则甲方视为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意见。
11. 本协议壹式贰份，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
代表



乙方
代表



2020年4月8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土方接收函

九江排山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经我司现场质量负责人确认，贵公司承接的盛世名邸项目土石方工程的外运土方满足我司中标建设的九江经济开发区城西港区管理局绿驰汽车项目用地填土，我司愿意接受该项目余土，约 20 万立方米。贵司要遵守我司现场负责人的安排，将余土运至指定地点，同时余土运输过程中贵司要遵循水土保持、环保、执法等相关部门的要求，并承担相应责任。

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0 年 4 月 1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